



关于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C10261号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春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钰涵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公司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2〕1532号文《关于同意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根据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方案及发行结果：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160.0045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60.0045万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96.5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0,332,346.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05,782,486.4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14,549,859.6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C10346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559.14万元，剩余金额为85,193.49万元。

（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875.2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851,934,930.32
减：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产业化扩产建设项目	10,159,269.56
减：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310,324.28
减：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282,470.72
减：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287,900,000.00
加：收回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724,400,000.00
加：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2,512,423.85
加：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0,089,936.52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存的募集资金余额	232,285,226.1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南海光明新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022 年 9 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南海光明新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存放方式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村支行	80020000018799424	2,130,990.46	活期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注 1)	636773111	1,526,823.22	活期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南海光明新城支行	680876230562	15,003,982.77	活期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支行	801101001317650687	0.00	已销户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57901647810618	213,623,429.68	活期
合计			232,285,226.13	

注 1：公司银行账户 636773111 开户行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该支行是“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下级支行，其对外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名义签署。

综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232,285,226.13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公司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西安市、上海市、成都市、中国台湾、马来西亚吉隆坡”变更为“上海市、无锡市、苏州市及华东其他地区；成都市及西南其他地区；华北地区；华中地区；华南地区；马来西亚及海外其他地区”。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31.98万元，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C10376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2023年2月6日由公司募集资金账户80020000018799424转出626.94万元，账户636773111转出928.41万元，账户680876230562转出76.63万元，合计1,631.98万元。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年11月11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2年11月30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2023年8月11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3年9月1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2024年4月24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4年5月21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

述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56,350 万元。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预先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相关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募投项目“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对“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产业化扩产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进行延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调整为 2026 年 12 月，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货币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454.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75.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434.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产业化扩产建设项目	否	25,250.43	25,250.43	1,015.93	3,925.76	15.55%	2026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360.42	25,360.42	5,531.03	12,245.09	48.28%	2025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328.25	886.64	17.73%	2026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156.53	8,156.53	0.00	8,376.86	102.70% (注 1)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63,767.38	63,767.38	6,875.21	25,434.35	39.89%	-	—	—	—	
超募资金	否	37,687.61	37,687.61	0.00	0.00	不适用	-	—	不适用	否	
合计		101,454.99	101,454.99	6,875.21	25,434.35	—					

注 1: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截止期末投资进度超过 100%, 主要是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用于项目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货币单位：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募投项目“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对“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产业化扩产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进行延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12 月调整为 2026 年 12 月，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3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公司募投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西安市、上海市、成都市、中国台湾、马来西亚吉隆坡”变更为“上海市、无锡市、苏州市及华东其他地区；成都市及西南其他地区；华北地区；华中地区；华南地区；马来西亚及海外其他地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31.9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